

“法治村里话宪法”网络直播第四站 国字号民主法治村里玩“穿越”

本报记者 陈岚

青石板上,是几百年前独轮车留下的痕迹,直播画面中,舒适的现代民宿和谐点缀在粉墙黛瓦间;古码头畔,传承千年的民俗表演让人思绪穿越;摄像机镜头里,点点滴滴民主法治的元素在这个古村落彰显出新的韵味。

这里是由省司法厅、省普法办联合浙江法制报开展的“法治村里话宪法”系列网络直播活动第四站的现场。这一次,我们和全网十余个平台38万网友一起,来到了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——湖州长兴上泗安村。

千年古码头畔 细说古今往事

领略过了东阳花园村的传奇,杭州白马社区的精彩故事以及余姚横坎头村的无限魅力,这一站,我们要玩“穿越”。

环境优美的上泗安村,曾是古时候浙江到安徽的一条重要商贸通道。随着时代变迁,旧时繁华的水运商贸在上泗安村渐渐消失,但保留下来的古运码头、古石板桥、古商道遗址等,成为了历史的见证。

站在古码头边,上泗安村党委书记毛忠旗扮演起了直播“导游”的角色,一路带着大家踏着青石板,讲述这一方他从小生长、热爱的土地上发生过的古今故事。

鸬鹚捕鱼、二胡演奏、旱船表演……热闹的民俗活动,给了这次直播一个与众不同的开场,表演说唱中还融入了法治的元素和村民们对美好生活的畅想,别有一番



韵味。

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、全国宜居示范村庄、中国绿色村庄……说起上泗安村,书记者毛忠旗的言语间,有着掩藏不住的骄傲。

美丽乡村建设以来,上泗安村对村民房屋进行改造,突出白墙灰瓦,街道铺成了石板道,同时把污水管道和电线下埋,上泗安“古村落”的雏形就基本形成了。

“改造一开始,也有过阻力的。有的村民不同意改造,我们索性行动起来先改几户。当真切看到改造后的样子,之前的反对声,就都没有了。”毛忠旗说,“我们的几轮改造,没有拆没有建,力度保留原生态。我希望我们今天铺下去的石板,也能成为我们子子孙孙视作珍宝的‘吉石板’。”

民主法治相随 古村彰显新貌

毛忠旗告诉主持人,几百年前,往来客商会聚集在村里的茶馆议事。以此为灵感,村里在今年年初开设了“三治议事小屋”,方便村民对村中事务各抒己见。

这不,今天的小屋里,村民和村法律顾问钦日曦正在讨论村里土地流转的问题。

村民代表老胡说,他觉得这个小屋特

别好,村里的大小事情摆上台面说,村民之间的矛盾纠纷在源头上就能化解掉。村里的法律顾问是个帅小伙,平时在村里做普法宣传,参与村里各项合同的审查把关,帮村民解答法律问题,三四四年的时间里,他已经成了村民最信得过的“法律智囊”。

走出“三治议事小屋”,又来到村里的“十星示范户”江明贵的家门口。墙上显著的位置,挂着传承多年的《上谕十六条》的家训,这家主人还拿出了整整一箱厚厚16本的家谱,自豪地做起了介绍。

2014年起,上泗安村在原有“六星级文明户”评比的基础上开展了“十星级文明户”创评,将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具体内容量化为十颗星。把“最美庭院”建设、“家规家训”评比、“乡贤人物”评选等内容都纳入到了“十星”标准之中,形成了户户“追星”、家家“争星”的浓厚氛围。

充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,发挥村规民约的作用,疏导和化解矛盾纠纷,全面促进农村和谐稳定,是上泗安村的“善治之道”。

主题党日里的宪法故事

2015年以来,上泗安村会在每月的

1号组织党员开展主题当日活动,集体“向党徽行注目礼”“重温入党誓词”。直播当天,村民大礼堂里,正好上演着一场宪法为主题的巡回演讲。

“宪法,这一万六千多字的国家根本大法,如同栋梁,好似巨擘,托举起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法律体系,它用最精炼,最朴实,最准确的言语,体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的法律地位、法律权威和法律效力。”演讲者高芬芬是一位教师,也是普法志愿者。在自己的工作中,她也会和孩子们聊聊法律。“我会告诉孩子们,宪法是我们国家所有法律的根本,它让每一个中国人,说话更有底气。”

湖州市司法局副局长俞栋饶有兴趣地观看了本次直播活动的全过程。

“湖州是中国法制现代化的奠基人沈家本的故乡,也是中国美丽乡村发源地、‘两山’重要理念诞生地。所以今天的直播活动来到湖州,特别有意义。”他告诉主持人,“宪法宣传是普法工作的重中之重,湖州一直积极将宪法宣传同深入实施七五普法工作结合起来,让文本上的宪法落下去,活起来,努力让宪法的精神成为每一位湖州百姓的信仰。”

2.7亿学生的这顿饭怎么做?

—业内专家为提升校园餐质量支招

新华社 萧海川

近年来,与少年儿童息息相关的校园餐日益受到关注。部分校园餐从业者与行业专家表示,校园餐亟须通过从严制定行业标准、加强膳食营养科学搭配、普及食育教育等方式,消除危害孩子身心健康的隐患。

“质”“量”并重 全面守护校园餐

一日三餐的品质,对尚处于成长发育期的中小学生极为重要,也事关家庭、社会发展的未来。根据教育部发布的统计数据,截至2017年底全国共有各级各类学校51.38万所,各级各类学历教育在校生2.7亿人。校园餐业已成为一种社会刚需。

《学生餐营养指南》规定了6岁至17岁中小学生,一日三餐的能量和营养素供给量、食物种类及配餐原则等。”在日前召开的“2018中国(泰安)校园餐大会”上,标准主要起草人之一、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营养与健康所研究员胡小琪发现,这份卫生行业标准虽已于去年8月发布,但许多一线企业对此知之甚少。

中国营养餐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长陈伟力认为,在校园餐领域,立法、监

管、评价等方面尚缺乏统筹规划与顶层设计。

“校园餐的日常监管呈现多头管理态势,需要形成系统常规有效的管理体制。学校自主经营食堂缺乏监管考核评价标准,社会餐饮企业准入校园餐的资质、考核、评价、退出等机制不规范。”陈伟力说。

部分一线企业表示,校园餐的特殊性决定了需要制定相应的国家及行业强制标准,“质”与“量”并重,用产品质量来倒逼生产流程与原材料。上海天祥质量技术服务公司总监陈本洲认为,中小学校园餐应形成打分评价机制,并对半成品的产品规格做出具体要求,明确校园餐应规避的过敏源物质。同时,建立食材追溯体系,全面守护学生营养餐。

“吃得安全营养”的需求 更加凸显

近年来,校园餐领域得到更多社会关注与资源倾斜。在乡镇村居,教育部2011年启动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,7年来已覆盖全国29个省份(京、津、鲁单独开展了学生供餐项目)1631个县,受益学生人数达3700万。在城市社区,中国疾

病预防控制中心2017年在北京市顺义区、辽宁省盘锦市、浙江省义乌市等8地12所中小学,开展“营养校园”试点项目。

陈伟力表示,相关政策措施的出台落地,基本实现了从“饿肚子”到“有饭吃”的转变,目前“吃得安全营养”的需求更加凸显。

——“不科学”仍有市场。“有一次我去一所小学,发现橱窗里还张贴着‘中国营养协会’的‘食物相克图’。”胡小琪说,“中国营养协会”早已被列入山寨社团,“食物相克”也缺乏科学理论依据。

——“不健康”有待纠正。在基层校园餐配送中,以火腿肠代替肉类、优酸乳代替牛奶等仍不同程度存在。有业内专家表示,在一些中小学校内超市的货架上,摆满了各种碳酸饮料与“五毛食品”,会对孩子养成正确的饮食观、营养观带来消极影响。

——“不好吃”造成浪费。“我曾经观察过一所学校的午间配餐。一份午餐,孩子最多吃掉2/3,甚至出现了整盒午餐被扔掉的情况。”中国农业大学校务委员会副主任张建华说,为什么?“不好吃”呗。

胡小琪等业内专家建议,应加快校园餐提质升级,让孩子们不仅吃得饱,更能吃得好。

食育教育, 应该补上的一堂课

作为教书育人的场所,学校既要教授科学文化知识,更要培养少年儿童养成健康良好的行为习惯。但长期以来,食育教育却成为学校教育的明显缺项。部分研究学者呼吁,应重视学校食育教育课程,以此推动提升中小学生身体素质,降低不良生活习惯的发生率,构建更健全的人格品质。

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营养餐与健康所副所长赵文华表示,所谓食育教育,是指从幼儿期起便对受教育者给予食品及相关知识的教育,并将其延伸到艺术想象力和人生观的培养。

“食育”一词,实际早已进入国内。上海市2007年在部分中小学,试点开设了食品安全教育课。课程主要针对青少年群体中常见的食品安全问题,开展专题教育。教育部门希望通过推广这一课程,逐步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饮食习惯。

“有些孩子不爱吃水煮鸡蛋,就把鸡蛋拿到校外小卖部兑换廉价小食品。”胡小琪说,这说明一方面校园餐要从营养、口味上多下些功夫,另一方面更要教会孩子们辨别不健康的饮食习惯。应尽快采取措施加强食育教育。